

证券代码：430122

证券简称：中控智联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北京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变更方式

天津中新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中爱科技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大宗交易，使得挂牌公司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由天津中新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中爱科技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天津中爱科技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变更后 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合伙企业

企业名称	天津中爱科技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住所	天津市东丽区东丽湖街汇智北道与汇智环路交口处东南侧智空间广场一期 4 号楼 8 层 04 室 89 号
实缴出资	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9 年 2 月 1 日
主营业务	科技产品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

	划、设计;会议服务。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无
实际控制人名称	张益英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张益英持有天津中爱科技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的出资额，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执行合伙事务，因此判定其为天津中爱科技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不适用

三、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天津中新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中爱科技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根据一致行动协议的约定，其中一方全部转让公司股份后一致行动约定终止。2023年12月5日，股东天津中新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中爱科技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114,000股、486,000股中控智联的股份，本次减持完成后，天津中新技术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天津中爱科技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是一致行动人。本次变更一致行动人，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无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是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 权益变动报告书。
--	--	--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限售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权益变动与收购》第 2.2.3 条规定：“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人数发生变化，但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挂牌公司自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披露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变化情况公告即可。”本次变动不涉及其他限售安排。

（四）其他

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无

北京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5 日